

 2022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161

单位名称：保定市满城区人民法院

二〇二三年八月

2022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保定市满城区人民法院（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二〇二三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保定市满城区人民法院其主要职责是：

(一) 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坚持党对法院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二) 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满城区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三) 依法审判上级人民法院指定、同级人民法院移送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四) 审查和受理各类申诉案件，审判各类再审案件，处理来信来访。

(五) 依法办理发生法律效力民事、行政案件判决和裁定执行事项及刑事案件判决和裁定中关于财产部分的执行事项；办理法律规定由基层人民法院执行的其他法律文书的执行事项。

(六) 负责审判工作的调查研究，总结审判工作经验。

(七) 负责干警思想政治教育和业务培训；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

(八) 管理有关经费及物资装备。

(九) 负责司法技术鉴定、通讯、计算机等技术管理工作。

(十) 负责审判工作中的法制宣传，教育公民忠于祖国，自觉遵守宪法、法律和社会公德。

(十一) 完成其他应由满城区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2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保定市满城区人民法院 (本级)	行政机关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我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保定市满城区人民法院 2022 年度部门决算即保定市满城区人民法院本级 2022 年度决算。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保定市满城区人民法院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331.3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2069.86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5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7.5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5.9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本年支出合计	58	2331.3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总计	62	2331.3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保定市满城区人民法院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	9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	9					
2010308	信访事务	9	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69.86	2069.86					
20405	法院	2069.86	2069.86					
2040501	行政运行	913.75	913.75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8.96	108.96					
2040504	案件审判	569.48	569.48					
2040505	案件执行	39.21	39.21					
2040506	“两庭”建设	18.31	18.31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420.15	420.1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9	15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9	15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2.41	62.4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6.59	96.5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52	37.5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52	37.5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7.52	37.5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5.98	55.9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5.98	55.9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5.98	55.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保定市满城区人民法院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331.36	1166.25	1165.1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		9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 机构事务	9		9			
2010308	信访事务	9		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69.86	913.75	1156.11			
20405	法院	2069.86	913.75	1156.11			
2040501	行政运行	913.75	913.75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8.96		108.96			
2040504	案件审判	569.48		569.48			
2040505	案件执行	39.21		39.21			
2040506	“两庭”建设	18.31		18.31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420.15		420.1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9	15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9	15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2.41	62.4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 险缴费支出	96.59	96.5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52	37.5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52	37.5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7.52	37.5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5.98	55.9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5.98	55.9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5.98	55.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 保定市满城区人民法院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331.36	一、一般公共服务	33	9	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2069.86	2069.8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	40	159	15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7.52	37.5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	51	55.98	55.9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331.36	本年支出合计	59	2331.36	2331.3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331.36	总计	64	2331.36	2331.3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保定市满城区人民法院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331.36	1166.25	1165.1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		9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		9
2010308	信访事务	9		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69.86	913.75	1156.11
20405	法院	2069.86	913.75	1156.11
2040501	行政运行	913.75	913.75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8.96		108.96
2040504	案件审判	569.48		569.48
2040505	案件执行	39.21		39.21
2040506	“两庭”建设	18.31		18.31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420.15		420.1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9	15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9	15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2.41	62.4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6.59	96.5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52	37.5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52	37.5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7.52	37.5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5.98	55.9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5.98	55.9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5.98	55.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保定市满城区人民法院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41.8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8.0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53.91	30201	办公费	26.5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87.67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10.21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1.0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6.59	30206	电费	3.6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28.6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7.52	30208	取暖费	15.61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0.73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55.9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6.35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61.32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16.56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2.9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5.57	30229	福利费	7.47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4.22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9			
人员经费合计		1028.23	公用经费合计				138.0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保定市满城区人民法院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或支出、收支及结转结余等）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 保定市满城区人民法院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或支出、收支及结转结余等）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 保定市满城区人民法院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9		9		9		9				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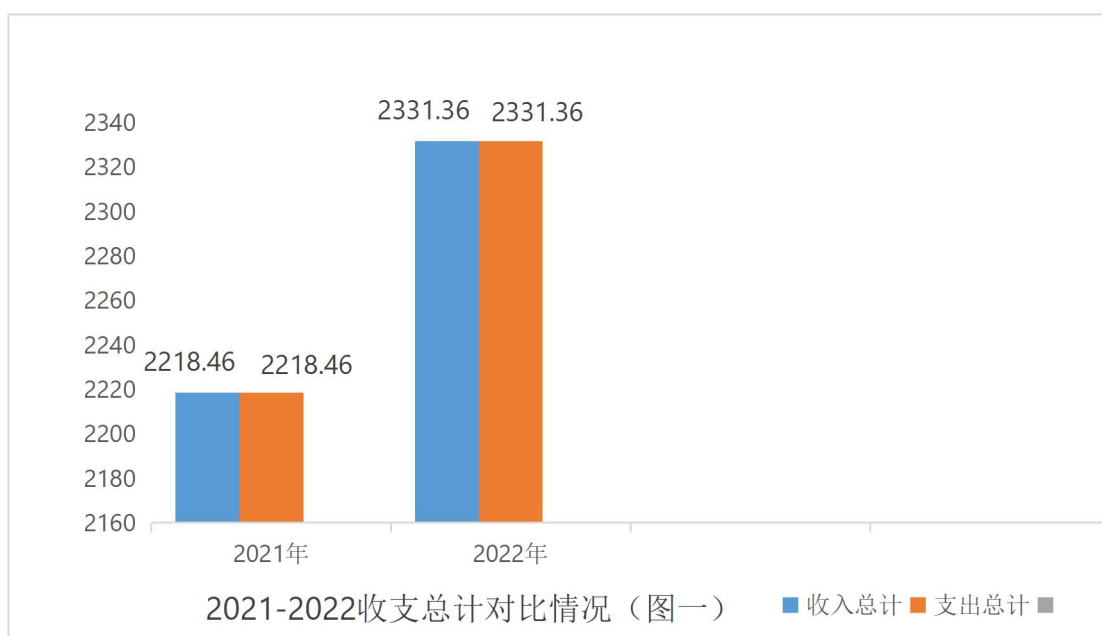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收入总计（含结转和结余）2331.36 万元、支出总计（含结转和结余）2331.36 万元。与 2021 年度决算相比，收入增加 112.9 万元，增长 5.1%，支出增加 112.9 万元，增长 5.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案件增加较多，新增人员较多。如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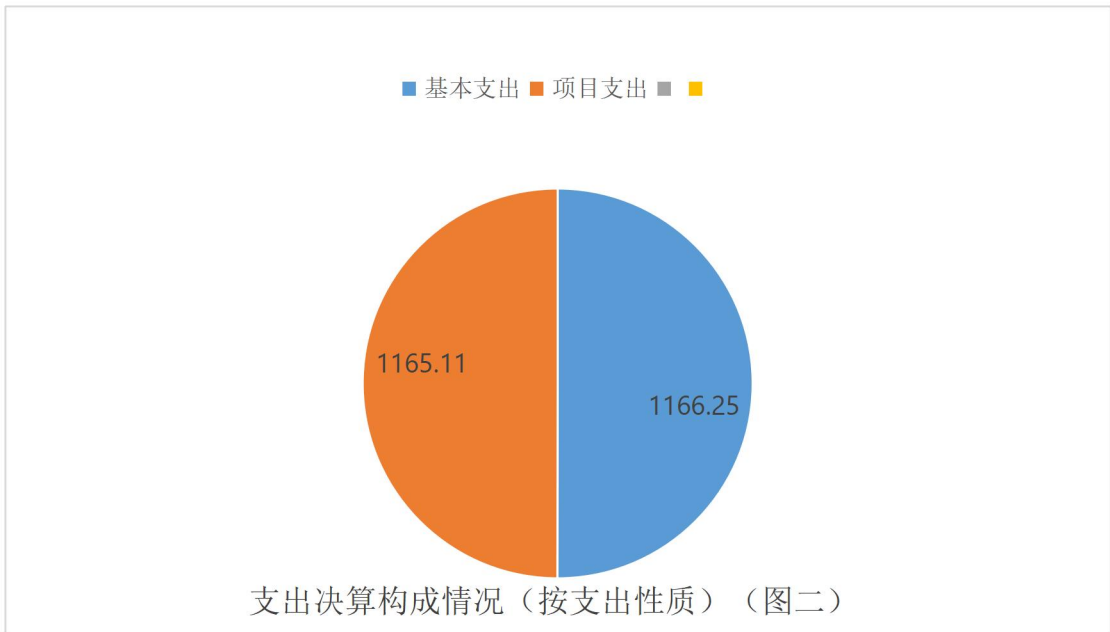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收入合计2331.3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331.36万元，占100.0%；事业收入0万元，占0.0%；经营收入0万元，占0.0%；其他收入0万元，占0.0%；经营收入0万元，占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0%；其他收入0万元，占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支出合计2331.3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166.25万元，占50.0%；项目支出1165.11万元，占50.0%；经营支出0万元，占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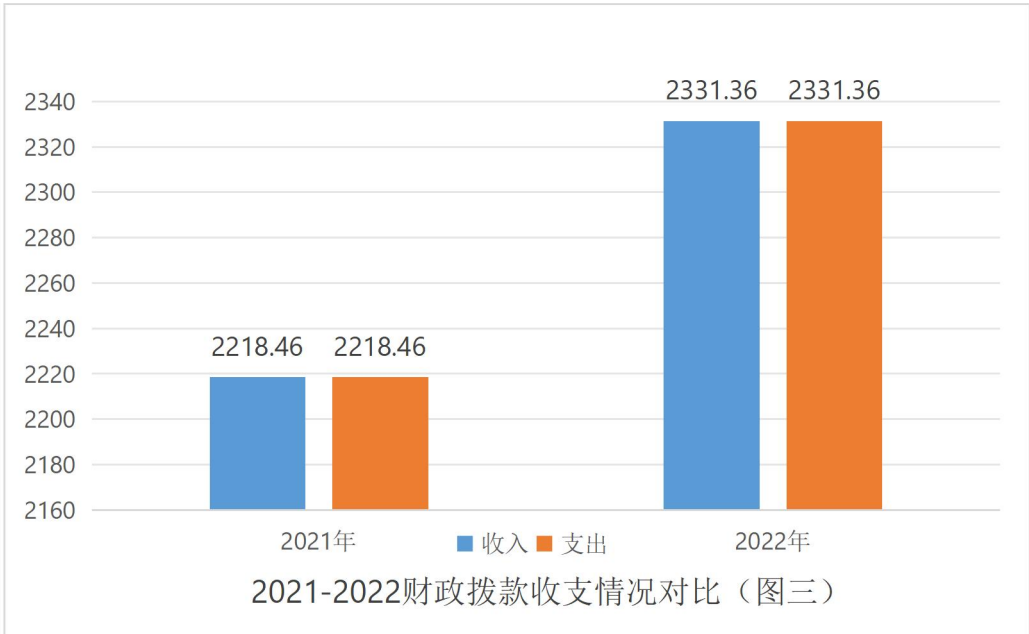
(一) 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1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331.36 万元,比 2021 年度增加 112.9 万元,增长 5.1%,主要是本年度案件增加较多,新增人员较多;本年支出 2331.36 万元,增加 112.9 万元,增长 5.1%,主要是本年度案件增加较多,新增人员较多。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331.36 万元,比上年增加 112.9 万元,增长 5.1%;主要是本年度案件增加较多,新增人员较多;本年支出 2331.36 万元,比上年增加 112.9 万元,增长 5.1%,主要是本年度案件增加较多,新增人员较多。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0%;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0%;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0%。



(二)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331.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本年支出 2331.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10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是严格按照预算；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10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是严格按照预算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10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10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10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10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331.3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9 万元，占 0.4%，主要用于信访事务支出；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2069.86 万元，占 88.8%，主要用

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59 万元，占 6.8%，主要用于行政单位离退、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37.52 万元，占 1.6%，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医疗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55.98 万元，占 2.4%，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66.2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028.2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138.0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9 万元，支出决算为 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0%，主要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较 2021 年度决算减少 27 万元，降低 75.0%，主要是厉行节约，压缩三公经费支出。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0%，主要是本部门 2022 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经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0%，主要是本部门 2022 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经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9 万元，支出决算 9 万元，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减少 27 万元，降低 75.0%，主要是主要是厉行节约，压缩三公经费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本部门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0%，主要是本部门 2022 年度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0%，主要是本部门 2022 年度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9 万元：本部门 2022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13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主要是厉行节约，压缩三公经费支出；较上年减少 27 万元，降低 75.0%，

主要是厉行节约，压缩三公经费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降低 0.0%，主要是本部门 2022 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较上年度减少 0 万元，降低 0.0%，主要是本部门 2022 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38.02 万元，比 2021 年度减少 421.15 万元，降低 75.3%。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缩减开支。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0.45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0.4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3 辆，比上年增加 2 辆，主要是报废更新。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

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1）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21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1165.1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

组织对“2022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保财行【2021】37 号 装备款”等两个一级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45 万元。对“2022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保财行【2021】37 号 装备款”、“2021 年中央政法转移支付司法救助资金保财行【2021】31 号”项目委托部内评审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2022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保财行【2021】37 号 装备款 135 万元拨付到位；2021 年中央政法转移支付司法救助资金保财行【2021】31 号 10 万元拨付到位。

2. 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2022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保财行【2021】37 号 装备款 135 万元已支付完成；2021 年中央政法转移支付司法救助资金保财行【2021】31 号 10 万元支付完成。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严格按照相关文件要求列支办案业务，从资金的申请上严格按照区财政局的有关规定申请资金拨付，实行专款专用。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按照我院办案业务开展情况进行合理支配此资金，保障了业务庭室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提升了广大干警的业务素质和团队合作精神，为审判工作的立案诉讼、开庭审理、文书送达、卷宗归档司法宣传提供了后勤保障，使司法救助这一项公共服务工作得到保障，为维护社会稳定、保障公民权益发挥了重要作用。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2022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保财行【2021】37 号 装备款”、“2021 年中央政法转移支付司法救助资金保财行【2021】31 号”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2022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保财行【2021】37 号 装备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2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保财行【2021】37 号

装备款”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4.5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35 万元，执行数为 1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我院共审结刑事案件 405 件，对 500 余名犯罪分子进行了刑事处罚；实现诉前化解纠纷 2197 件；审查涉国土、住建等非诉行政执行案件 33 件，化解各类行政纠纷案件 34 件；对 50 余家企业适用活封、活扣措施，为 23 家企业启动信用修复机制，助力各类企业纠错复活、重振发展生机等。未发现问题。

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

保定市满城区人民法院

主管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202200017181	项目名称	2022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 保财行[2021]37 号装备款				预算金额 (调整后)	135	执行金额	135		
项目实施计划	引导和支持政法部门开展业务工作，帮助提高基层政法机关办案经费保障水平。											
资金支出计划 (%)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25.00			50.00			75.00			100.00		
绩效目标	1、保障了我院办案业务需要 2、提高了我院案件的结案率和案件的提前执结率											
绩效指标分类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绩效指标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 确定依据	单项指标 实际完成 值	单项指标 完成等级	自评得分		
			优	良	中	差				单项指标 得分	权重占比 (%)	单项指标 折算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下达数额及使用 数额	90 分以上	80-90 分	60-80 分	60 分以下	上级文件	100%	优	98	25%	24.5
	质量指标	法院案件办结率	90 分以上	80-90 分	60-80 分	60 分以下	上级文件	100%	优	94	10%	9.4
	时效指标	诉讼审判流程及时性	90 分以上	80-90 分	60-80 分	60 分以下	上级文件	100%	优	92	15%	13.8
	成本指标	专款专用，按时、按 质、按量完成项目	90 分以上	80-90 分	60-80 分	60 分以下	上级文件	100%	优	92	10%	9.2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分以上	80-90 分	60-80 分	60 分以下	上级文件	100%	优	92	30%	27.6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0	10%	10
自评得分											100	94.5

填报人：

刘梦瑶

联系电话：

0312-5579026

(2) “2021 年中央政法转移支付司法救助资金保财行【2021】31 号”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1 年中央政法转移支付司法救助资金保财行【2021】31 号”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5.2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了资金到位及专款专用，协调解决涉法涉诉信访问题，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保障人民群众合法权益。未发现问题。

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

保定市满城区人民法院

主管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202100029567	项目名称	2021 年中央政法转移支付司法救助资金保财行【2021】31 号				预算金额 (调整后)	12	执行金额	12		
项目实施计划	引导和支持政法部门开展业务工作，帮助提高基层政法机关办案经费保障水平。											
资金支出计划 (%)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25.00			50.00			75.00			100.00		
绩效目标	1、保障了我院办案业务需要 2、提高了我院案件的结案率和案件的提前执结率											
绩效指标分类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绩效指标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 确定依据	单项指标 实际完成 值	单项指标 完成等级	自评得分		
			优	良	中	差				单项指标 得分	权重占比 (%)	单项指标 折算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下达数额及使用 数额	90 分以上	80-90 分	60-80 分	60 分以下	上级文件	100%	优	98	25%	24.5
	质量指标	法院救助资金使用率	90 分以上	80-90 分	60-80 分	60 分以下	上级文件	100%	优	98	10%	9.8
	时效指标	救助及时性	90 分以上	80-90 分	60-80 分	60 分以下	上级文件	100%	优	94	15%	14.1
	成本指标	专款专用，按时、按 质、按量完成项目	90 分以上	80-90 分	60-80 分	60 分以下	上级文件	100%	优	92	10%	9.2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分以上	80-90 分	60-80 分	60 分以下	上级文件	100%	优	92	30%	27.6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0	10%	10
自评得分											100	95.2

填报人：

刘梦瑶

联系电话：

0312-5579026

(三)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无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二、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五、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